

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更换通灌院区、高新院区消防报警主机和升级CRT竞争性磋商公告（二次）

（招标编号：JSHC-LGK-20250707-001）

项目所在地：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更换通灌院区、高新院区消防报警主机和升级CRT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:22.104万元， 招标人为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 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通灌院区3号楼、4号楼消防报警主机生产于2011年，近期主机出现重启、蓝屏等现象，高新院区主机经常出现死机、自动重启、乱报火警、火警信号传输延迟等情况，主机CRT图形显示装置和现场布局不一致，部分报警点位未在CRT图形上显示，现更换通灌院区、高新院区消防报警主机和升级CRT，具体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更换通灌院区、高新院区消防报警主机和升级CRT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更换通灌院区、高新院区消防报警主机和升级CRT：

（一）通用资格要求

1. 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，并提供下列材料：

- (1)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，自然人的身份证明；
- (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(3)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；
- (4)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及证明材料；
- 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。

注：根据连财购〔2023〕4号、连财购〔2023〕9号文件精神，第（2）、（3）项可以提供《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、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》，不再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关财务状况、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材料。

2. 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查询，无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。（响应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）

3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无。

4.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参与磋商。

（二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

无。

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2025-08-19 15:00到2025-08-26 17:30

获取方式：现场报名，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需携带以下报名资料获取采购文件。（1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；（2）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（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，如有授权必须提供）；（3）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；（4）领购申请表原件（格式自拟，申请表必须包含供应商名称，项目名称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、邮箱，请仔细填写，并自行承担因邮箱与联系电话等随意变更造成的风险与责任）。注：①以上报名资料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，如有缺项一律不予受理，报名成功后报名资料一律不予退还。②所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、齐全，如未按要求按时提供真实、齐全的有关资料，将被拒绝。本项目主要采取资格后审，能够登记并购买文件并不代表资格审查合格，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。3. 地点：连云港市海州区郁州北路9号瀛洲大厦2楼209室。4. 磋商文件工本费300元(现金)，售后不退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-09-02 15:00

递交方式：现场纸质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09-02 15:00

开标地点：连云港市海州区郁州北路9号瀛洲大厦2楼205室

七、其他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项目编号：JSHC-LGK-20250707-001
- 项目名称：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更换通灌院区、高新院区消防报警主机和升级CRT
- 预算金额：22.104万元
- 本项目 设定 最高限价，最高限价为22.104万元。
- 采购需求（简介）：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通灌院区3号楼、4号楼消防报警主机生产于2011年，近期主机出现重启、蓝屏等现象，高新院区主机经常出现死机、自动重启、乱报火警、火警信号传输延迟等情况，主机CRT图形显示装置和现场布局不一致，部分报警点位未在CRT图形上显示，现更换通灌院区、高新院区消防报警主机和升级CRT，具体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。
- 合同履行期限：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，达到预期效果。

六、公告期限

磋商公告及磋商文件公告期限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。

七、其他补充事宜

- 本磋商文件中标注★的款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，如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。
-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，采购人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可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、补充或变更，其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，请各供应商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。若因

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、补充或变更信息，导致响应文件编制或提交失误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
地 址：连云港市海州区振华东路6号
联 系 人：苗老师
电 话：0518-85767868
电 子 邮 件： /

招 标 代 理 机 构：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连云港市海州区郁洲北路9号瀛洲大厦209室
联 系 人：李工
电 话：0518-81061799
电 子 邮 件： 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王平（签名）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 （盖章）